



29/10/2006 13:32

 Urgent Return Receipt

To: <enquiry@labour.gov.hk>  
 <bor@fstb.gov.hk>  
 <taxreform@fstb.gov.hk>  
 <taxinfo@ird.gov.hk>  
 <info@fstb.gov.hk>  
 <ceo@ceo.gov.hk>  
 <chengkarfoo@dphk.org>  
 <contact@civicparty.hk>  
 <elau@hknet.com>  
 <fso@fso.gov.hk>  
 <hab1@hab.gov.hk>  
 <info@ftu.org.hk>  
 <pi@legco.gov.hk>  
 <webmaster@hkctu.org.hk>  
 <edb@edlb.gov.hk>  
 <enquiry@aud.gov.hk>  
 <tcenq@edlb.gov.hk>  
 <etwbenq@etwb.gov.hk>

cc:

Subject: 銷售稅、庫務用錯，政府還以為對

敬啓者：

今天的城市論壇，不停地用公帑說可以對抗股災。

本人認為馬時亨先生，是最明白商品服務銷售稅，原來是用基層和低下階層的儲蓄，用來幫助股票投資者，使他們傷害少些。

政府在對衝基金的挑戰下，用公帑已經不智，現在行商品服務稅，是原來用來玩對衝基金，歡迎各處來賓來港玩war game，給客人又食又拿獎品。

本來本港股票和期貨，和各別市場的結構，有應改善之處，但是政府現卻不改善，現想此招來過肥年。

去除這個因素，根本沒有需要行商品服務銷售稅。

這是我看電視城市論壇後，明白知道他們討論的解釋，我發表此電郵，從沒有個人意見，並直話直說，從沒有誹謗。

此致<?xml:namespace prefix = o ns =  
 "urn:schemas-microsoft-com:office:office" />

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  
 曾蔭權先生

財政司司長  
 唐英年先生

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 
馬時亨先生

稅務局局長  
黎麥-女士JP

稅務上訴委員會  
郭慶偉先生，BBS，SC，
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  
葉澍-先生 G.B.S.,J.P.  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 
常任秘書長（勞工）兼勞工處處長  
張建宗先生

民政事務局局長  
何志平先生J.P

環境運輸工務局局長  
廖秀冬女士

審計署署長  
鄧國斌先生

香港特別行政區  
立法局秘書處

民主黨\_\_立法局議員  
鄭家富先生

前線\_\_立法局議員  
劉慧卿女士

公民黨\_\_立法局議員  
余若薇女士

職工盟\_立法局議員  
李卓人先生

工聯會\_立法局議員  
陳婉嫻女士

旅遊業策略小組  
鄭汝樺女士

香港市民  
甘先生上

二零零六年十月二十九日